

2023年度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卫生方针政策，协助政府实施农村医改工作。

（二）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开展农村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护理。

（三）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实行网上采购，统一配送，零差价销售。

（四）协助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调查和处置工作，相关信息的收集和报告。

（五）对所属行政村卫生室实行一体化管理，承担对卫生室和乡村医生的业务管理和指导。

（六）协助做好区域内食品卫生，饮用水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做好爱国卫生工作。

（七）协助做好城乡居民医保工作。

（八）完成各级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内设机构包括：设立了门诊部，住院部，其中住院部内设外科、内科三个护理单元，能开展普外、骨外、妇外手术，并有B超、检验、心电图、脑电图等医技科室。是城乡居民医保的定点医疗机构。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41人，实有人数85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无下属单位，因此，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单位决算即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4.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905.16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6.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8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6.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84.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97.33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584.02	总计	62	1584.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86.68	554.99	0.00	905.16	0.00	0.00	26.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6.68	554.99	0.00	905.16	0.00	0.00	26.5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52.39	320.69	0.00	905.16	0.00	0.00	26.5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62.44	230.74	0.00	905.16	0.00	0.00	26.5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9.95	8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31.66	23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6.80	20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48	2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84.02	1584.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4.02	1584.02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49.72	1349.72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259.77	1259.77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9.95	89.95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31.66	231.66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6.80	206.8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48	24.48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4.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4.99	554.9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4.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4.99	554.9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54.99	总计	64	554.99	554.9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4.99	554.9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4.99	554.99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0.69	320.69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30.74	230.74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9.95	89.95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31.66	231.66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6.80	206.8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38	0.38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48	24.48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5.24	30201	办公费	0.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79	30202	印刷费	0.2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51	30205	水费	2.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7	30206	电费	1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1	30207	邮电费	0.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0.4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9.0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人员经费合计		377.28	公用经费合计					177.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我单位没有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584.02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2.38万元，下降3.79%。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86.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4.99万元，占37.3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905.16万元，占60.89%；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6.53万元，占1.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584.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4.02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54.99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5.69万元，下降6.04%。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财政拨款较去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4.9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5.04%。与上一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5.69万元，下降6.04%。主要是因为突发公共卫生财政拨款较去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4.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554.99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86.0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01%，其中：

1、（类）（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41.0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财政科目未细分，归口口径不一致。

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年初预算为229.7万元，支出决算为23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财政科目未细分，归口口径不一致。

3、（类）（款）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15.3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财政科目未细分，归口口径不一致。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9.9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上级单位进行统一预算，本级年初未进行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6.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上级单位进行统一预算，本级年初未进行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上级单位进行统一预算，本级年初未进行预算。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上级单位进行统一预算，本级年初未进行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上级单位进行统一预算，本级年初未进行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4.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77.2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7.9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77.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2.02%，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持平。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由于支出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由于支出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由于支出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7.7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77.7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无会议费开支。开支培训费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无培训费开支。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2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

的100%，由于工程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服务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衡东县草市镇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1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救护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720.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0.0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全年执行数1584.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4.0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本年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全面推进了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xlsx](#)

[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doc](#)